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1-01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 20-F 年报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资本)共同出资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初步拟定的股权结构为：中石油集团 51%、公司 29%、中油资本 20%。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1-0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杨继钢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杨继钢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该聘任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杨继钢先生简历

杨继钢，58 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同时兼任炼油与化工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杨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硕士，在中国石油石化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1997 年 8 月任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副经理，1998 年 11 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炼油化工部总工程师，1999 年 9 月任炼化与销售公司筹备组成员，1999 年 12 月任炼油与销售分公司总工程师，2000 年 8 月任化工与销售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5 年 5 月任大庆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 年 12 月任炼油与化工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任炼油与化工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被聘任为本公司副总裁，2021 年 3 月兼任炼油与化工分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1 年 4 月兼任炼化销售和新材料板块(炼化子集团)党工委委员。

公司简称：中国石油 于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857；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60185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季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1.3 本公司董事长戴厚良先生、董事兼总裁黄永章先生、财务总监柴守平先生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1.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527,754	2,488,126	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1,765	1,215,158	2.2%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	(18,096)	增加 16,296 百万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1,923	509,098	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7,721	(16,230)	增加 43,951 百万元
净资产收益率(%)	2.2	(1.3)	3.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151	(0.089)	增加 0.24 元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151	(0.089)	增加 0.24 元

2.1.2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528,028	2,488,400	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42,029	1,215,421	2.2%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	(18,096)	增加 16,296 百万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1,923	509,098	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7,719	(16,234)	增加 43,953 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	28,011	(15,187)	增加 43,198 百万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	(1.3)	3.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151	(0.089)	增加 0.24 元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	0.151	(0.089)	增加 0.24 元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收入/(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5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5
处置子公司、联营及合营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2)
其他各项非经常性支出净额	(934)
小计	(34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4
合计	(292)

2.1.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本期净利润为人民币 316.4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本期净利润为人民币 316.43 亿元，差异为人民币 0.02 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3,961.55 亿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3,964.19 亿元，差异为人民币 2.64 亿元。本集团的准则差异主要是由于 1999 年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评估所产生。本公司 1999 年重组改制时，对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更名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投入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对上述评估结果中非固定资产、油气资产的部分未予确认。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本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为 681,403 名，其中境内 A 股股东 675,254 名，境外 H 股股东 6,149 名(包括美国存托证券注册股东 137 名)。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	国有法人	80.25	146,882,339,136(1)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境外法人	11.42	20,902,536,082 (3)	0	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2.09	3,819,971,070	0	3,819,971,070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1.12	2,051,488,603	0	2,051,488,60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020,165,128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4)	境外法人	0.33	610,354,991	0	0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1	560,000,000	0	0
博时基金-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博时基金鑫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0.12	220,000,000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1	206,109,200	0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4	70,207,541	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股份种类
中国石油集团	146,882,339,136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902,536,082	H 股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819,971,070	A 股
中石油集团-中信建投证券-17 中油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51,488,603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0,165,128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0,354,991	A 股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	A 股
博时基金-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博时基金鑫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0,000,000	A 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6,109,200	A 股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0,207,541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 H 股股票。

(3)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2.3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4 业绩回顾

2021 年第一季度，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世界经济呈现良好复苏态势，中国经济继续保持稳定恢复势头，并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上年同期增长 18.3%。受益于经济恢复、产油国继续执行减产协议等因素，国际油价自年初持续上涨，均价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上升，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 61.12 美元/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21.9%；美国西德克萨斯中质原油(“WTI”)现货平均价格为 58.13 美元/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27.7%。国内成品油消费同比大幅增长，汽油、柴油消费基本恢复至疫情之前水平。国内天然气市场需求也同比大幅增长。

本集团抓住宏观经济复苏、油气市场需求回升、价格上行的有利时机，坚持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基础上，持续深入推进提质增效，不断优化生产运行，大力加强市场营销，加快实施绿色低碳转型，严格控制成本费用，经营效益同比大幅增长，财务状况保持稳健。2021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原油平均实现价格 55.70 美元/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2.4%，其中国内实现价格 55.62 美元/桶，比上年同期下降 1.4%；天然气平均实现价格 6.56 美元/千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 28.6%，主要由于国际天然气市场价格随油价上涨而增长，国内实现价格 6.32 美元/千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增长 9.0%，剔除汇率变动影响后比上年同期增长 1.2%。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519.23 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 5,090.98 亿元增长 8.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77.2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净亏损人民币 162.30 亿元增利人民币 439.51 亿元。

勘探与生产业务坚持效益勘探开发，努力增加经济可采储量和效益产量；大力实施“稳油增气”策略，国内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持续降低单位油气操作成本。2021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实现油气当量产量 417.1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0.8%，其中国内油气当量产量 372.9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4.3%；海外油气当量产量 44.1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下降 21.7%，主要由于油气价格上升产品分成量减少。勘探与生产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 128.82 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 148.83 亿元下降 13.4%，主要由于国内原油实现价格同比下降、折旧折耗增加等影响。单位油气操作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1.0%，剔除汇率变动影响后比上年同期下降 8.0%。

勘探与生产板块主要数据

生产经营数据	单位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同比增减(%)
		2021 年	2020 年	
原油产量	百万桶	221.4	232.7	(4.9)
其中：国内	百万桶	185.8	186.9	(0.5)
海外	百万桶	35.5	45.8	(22.4)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	十亿立方英尺	1,173.9	1,086.9	8.0
其中：国内	十亿立方英尺	1,122.3	1,023.8	9.6
海外	十亿立方英尺	51.6	63.1	(18.2)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417.1	413.9	0.8
其中：国内	百万桶	372.9	357.6	4.3
海外	百万桶	44.1	56.3	(21.7)

注：原油按 1 吨=7.389 桶，天然气按 1 立方米=35.315 立方英尺换算。

炼油与化工业务坚持市场导向，积极推动转型升级；加强生产运行组织，密切产销衔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努力增产增销高附加值产品；坚持从严管控成本费用，努力拓展毛利空间，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8.2%。2021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加工原油 298.0 百万桶，比上年同期增长 7.8%；生产成品油 2,694.6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6.9%；生产乙烯 160.9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4.5%；化工产品商品量 738.1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10.8%。炼油与化工板块经营利润人民币 146.7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经营亏损人民币 87.02 亿元增利人民币 233.77 亿元。其中炼油业务经营利润人民币 102.0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经营亏损人民币 62.92 亿元增利人民币 164.97 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炼油产品销量和毛利增加以及库存增利影响；化工业务经营利润人民币 44.70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经营亏损人民币 24.10 亿元增利人民币 68.80 亿元，主要是由于化工产品销量和毛利增加影响。

炼油与化工板块主要数据

生产经营数据	单位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同比增减(%)
		2021 年	2020 年	
原油加工量	百万桶	298.0	276.5	7.8
汽油、煤油、柴油产量	千吨	26,946	25,208	6.9
其中：汽油	千吨	12,395	10,967	13.0
煤油	千吨	2,842	2,394	18.7
柴油	千吨	11,709	11,847	(1.2)
主要化工产品产量				
乙烯	千吨	1,609	1,539	4.5
合成树脂	千吨	2,642	2,473	6.8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千吨	316	342	(7.6)
合成橡胶	千吨	263	246	6.9
尿素	千吨	382	261	46.4

销售业务积极开展精细化市场营销，大力加强营销成本控制，持续优化库存管理，根据国内外市场价格变化统筹安排成品油出口，争取销售效益最大化；坚持油品与非油业务一体化发展，非油业务效益大幅增长。2021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销售成品油 3,624.8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2.2%，其中国内销售成品油 2,419.5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20.9%。销售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 33.1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经营亏损人民币 165.93 亿元增利人民币 199.08 亿元，主要由于成品油销量和毛利增加以及库存增利等因素影响。

销售板块主要数据

生产经营数据	单位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同比增减(%)
		2021 年	2020 年	
汽油、煤油、柴油总销售量	千吨	36,248	35,478	2.2
其中：汽油	千吨	16,419	14,799	10.9
煤油	千吨	3,318	3,694	(10.2)
柴油	千吨	16,511	16,985	(2.8)
汽油、煤油、柴油国内销售量	千吨	24,195	20,005	20.9
其中：汽油	千吨	12,863	9,972	29.0
煤油	千吨	2,149	1,170	83.7
柴油	千吨	9,183	8,863	3.6

加油站及便利店数量	单 位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加油站数量	座	22,571	22,619	(0.2)
便利店数量	座	20,346	20,212	0.7

天然气与管道业务抓住市场需求回升的有利时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推动消费旺季扩销增效；持续优化气源结构，确保国产气全产全销，努力降低进口天然气及液化天然气(“进口气”)成本。2021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国内天然气销量 546.55 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4.6%。天然气与管道板块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 185.19 亿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币 113.59 亿元增长 63.0%，主要由于天然气销量增加、价格上升、采购成本下降以及上年管道资产重组等因素综合影响。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变动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80,752	52,325	54.3	主要是由于应收商品销售款项增加
短期借款	75,218	41,354	81.9	主要是由于短期银行借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713	81,769	(52.7)	主要由于偿还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27,188	12,608	115.6	主要由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增加

项目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变动(%)	变动主要原因
	2021 年	2020 年		
财务费用	(4,699)	(7,288)	(35.5)	主要是由于长短期借款等有息债务同比减少
其他收益	955	1,794	(46.8)	主要由于进口天然气增值税返还同比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30)	(121)	(75.2)	主要是由于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6)	(7,848)	(99.7)	主要是由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346	–	–	主要由于本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处置部分资产产生收益
投资收益/(亏损)	3,320	(89)	(3,830.3)	主要是联营合营公司利润同比增加
营业利润/(亏损)	44,149	(9,252)	(577.2)	主要是由于油气产品销量增加、价格上升
营业外收入	478	310	54.2	主要由于加油站迁建补偿款等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67)	(1,733)	(32.7)	主要由于捐赠支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其他支出减少
利润/(亏损)总额	43,460	(10,675)	(507.1)	主要是由于油气产品销量增加、价格上升
所得税费用	(11,817)	(2,678)	341.3	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净利润/(亏损)	31,643	(13,353)	(337.0)	主要是由于油气产品销量增加、价格上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7,719	(16,234)	(270.7)	主要是由于油气产品销量增加、价格上升
少数股东损益	3,924	2,881	36.2	主要由于本集团附属公司利润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与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重要事项章节披露的情况一致，未发生影响相关承诺事项履行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 其他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下属公司昆仑能源有限公司(“昆仑能源”)和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管网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订立的股权转让协议，昆仑能源持有的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北京管道公司”)60%股权和中石油大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大连 LNG 公司”)75%股权对应的所有权利、义务、责任和风险已从昆仑能源转移至国家管网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21-008 号)以及在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公告。

承董事会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戴厚良

董事长

中国 北京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于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会由戴厚良先生担任董事长，由李凡荣先生担任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由段良伟先生、刘跃珍先生及焦方正先生担任非执行董事，由黄永章先生担任执行董事，由梁爱诗女士、德地立人先生、西蒙亨利先生、蔡金勇先生及蒋小明先生担任独立非执董事。

本季度报告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1-01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介：为加快推进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力度，本公司拟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集团)、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资本)或所属企业分别出资 29 亿元、51 亿元及 20 亿元共同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投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事宜。

● 中石油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油资本为中石油集团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石油集团与中油资本均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本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力度，本公司拟与中石油集团、中油资本或所属企业分别出资 29 亿元、51 亿元及 20 亿元共同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投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事宜。

2、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3、截至本次交易为止，除已履行股东大会审议外的，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石油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油资本为中石油集团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石油集团与中油资本均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石油集团

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注册资本：48,69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

经营范围：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自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设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中石油集团 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石油集团经审计资产总额 40,886.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785.9 亿元；2020 年度，中石油集团经审计营业收入 20,871.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7 亿元。

2、中油资本

名称：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蒋尚军

注册资本：1,264,207.9079 万元人民币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世纪大道路 7 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策划；企业投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石油集团为中油资本控股股东，持有其 77.35%股份

实际控制人：中石油集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油资本经审计资产总额 9,400.4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94.14 亿元；2020 年度，中油资本经审计营业总收入 301.2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44 亿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和类别：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或上海

注册资本：100 亿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标的公司拟主要通过对外投资发现战略性投资机会，重点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进行产业资本投资(非金融业务)。

拟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额(亿元)	股权比例(%)
中石油集团	51.00	51.00
本公司	29.00	29.00
中油资本或所属企业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 1：公司初步拟定按照 3:3:4 的比例 3 年内分三次完成出资；

注 2：上述相关注册信息以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以及有关工商登记注册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后续投资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签署事宜，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参与设立专门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的拟设立合资目标公司有利于：(1)实施创新战略和绿色低碳战略，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投资业务，有利于多能互补格局构建；(2)通过财务投资发现战略投资机会，有利于发挥产业资本孵化和撬动作用，促进资本和金融业务迈上更高水平，培育形成新技术、新业态；及(3)有利于盘活资本存量，实现资本合理流动和保值增值。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相关投资协议尚未签署，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产业资本投资公司设立后，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督促并协助产业资本投资公司建立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保证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

七、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戴厚良先生、李凡荣先生、段良伟先生、刘跃珍先生、焦方正先生及黄永章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经事前审核，认可本次交易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就该等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提供的议案资料，我们认为上述议案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效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参与设立产业资本投资公司。

八、公告附件

1、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以及独立董事意见；

2、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 东方 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0 年度商誉、存货、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等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02,179,282.23 元和资产减值损失 5,113,556.66 元。相关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72,875.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483,626.4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4,131,992.66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66,190,787.57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113,556.66
合计		107,292,838.89

二、单项金额较大的减值损失情况说明

1、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公司于报告期内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新增坏账准备金额 17,706,241.58 元，主要为公司对个别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债务人偿债能力下降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2、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公司于报告期内对其他债权投资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4,131,992.66 元，主要为公司 2017 年投资的一项资产管理计划。根据有关协议，约定了该项投资的固定收益率、差额补偿等承诺以及约定了超额收益的条件。该项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特征以收取本金加固定收益的方式为主(本金+利息)。因此，该项金融资产构成一项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持有的该项其他债权投资的未来的投资收回方式包括：(1)二级市场变现；(2)差额补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该其他债权投资执行减值测试时，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是以相关投资对应的股权在二级市场价格为基础，根据相关其他债权投资对应的合同应收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计提相应信用减值损失。

3、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公司于 2020 年度对发放贷款及垫款及应收保理款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66,190,787.57 元，主要为公司子公司金联金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联金服”)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所致。金联金服及其子公司本年根据贷款的展期及逾期的情况，根据本公司贷款活动坏账政策以及逾期天数及每笔贷款的具体情况判断各贷款的级次并分别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66,190,787.57 元。

三、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02,179,282.23 元和资产减值损失 5,113,556.66 元，共计 107,292,838.89 元，计入当期损益，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07,292,838.89 元。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本着审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本报告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现状，董事会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报告期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 东方 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3)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5)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